

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追加投资“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”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关联交易信息（2019-5）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〔2007〕24号）《关于印发〈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〉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保险公司关联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5〕36号）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国宝人寿或公司）追加投资“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”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继2019年6月27日国宝人寿与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有关受托合同，投资9000万元认购其发起设立的“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”后，公司于

7月31日再次签订受托合同，追加投资2000万元。追加投资金额占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1.40%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 投资计划名称：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；

2. 募集规模：17.8亿元人民币（公司追加投资2000万元）；

3. 投资期限：8年；

4. 投资项目：四川简阳高端装备产业园内3个子项目，分别为孵化器及配套住房项目、简阳高端装备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、简阳高端装备产业园园区道路项目；

5. 资金用途：用于拟投资项目的开发建设；

6. 偿债主体：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能投建工）；

7. 委托人收益率：7.5%；

8. 付息还本方式：按季付息，到期一次性偿还投资计划本金；

9. 信用增级安排：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四川能投）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

10. 信用评级：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债项AA+，主体BBB+；

11. 托管人：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；

12. 独立监督人：北京市仁人德赛律师事务所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该债权投资计划的融资主体为能投建工，并由四川能投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从股权穿透的角度来看，该融资主体为四川能投全资控股的子公司，而四川能投系持有国宝人寿 20%股份的第一大股东四川发展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四川发展）控股的公司，四川发展对四川能投持股比例 67.8%。因此，能投建工和四川能投均为公司基于股权关系的关联方。根据监管规定，认定公司该资金运用事项为重大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100000 万人民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0007854116936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（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，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）水利水电工程；市政公用工程；建筑工程；输变电工程；电力工程；商品批发与零售；通信工程；公路工程；公路交通工程；公路路基工程；公路路面工程；隧道工程；桥梁工程；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；水工金属结构制作

与安装工程；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；机电工程；建筑机电安装工程；施工劳务作业；建筑幕墙工程；电子与智能化工程；建筑装修装饰工程；土石方工程服务；地基基础工程；防水防腐保温工程；钢结构工程；消防设施工程；环保工程；园林绿化工程；古建筑工程；租赁业；石油化工工程；起重设备安装工程；铁路工程、矿山工程、港口与航道工程；特种设备安装、特种设备改造、特种设备维修；土地整理；专业技术服务业；进出口业；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；水利管理业；环境治理业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房地产中介服务；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.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93.16 亿元人民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000569701098H

企业性质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（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，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）水利水电工程；市政公用工程；建筑工程；输变电工程；电力工程；商品批发与零售；通信工程；公路工程；公路交通工程；公路路基工程；公路路面工程；隧道工程；桥梁工程；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；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；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；机电工程；建筑机电安装工程；施工劳务作业；建筑幕墙工程；电子与智能化工程；建筑装修装饰工程；土石方工程服务；地基基础工程；防水防

腐保温工程；钢结构工程；消防设施工程；环保工程；园林绿化工程；古建筑工程；租赁业；石油化工工程；起重设备安装工程；铁路工程、矿山工程、港口与航道工程；特种设备安装、特种设备改造、特种设备维修；土地整理；专业技术服务业；进出口业；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；水利管理业；环境治理业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房地产中介服务；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（一）交易的主要内容

1. 交易价格

本计划预期年收益为 7.5%，对比同信用级别、同期限、同交易结构的债权计划产品，定价水平合理。

2. 交易结算方式

本计划按季付息，到期一次性偿还投资计划本金。

3. 交易期限、协议生效时间和有效期限

交易期限：投资资金预期投资期限为 8 年，自首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收益起算日起计算；但自首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收益起算日起满 3 年或满 6 年的对应日期之前一日（若无该对应日的，则为该月最后一日），若偿债主体和/或受托人行使要求偿债主体提前偿还全部投资资金的权利，或受托人根据合同的约定行使全部投资计划债权/投资资金加速到期权的，则投资资金的投资期限相应提前到期。

协议生效时间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，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成立并生效。

协议有效期限：从合同生效之日起到合同项下投资资金、投资收益、违约金、赔偿金等应付款项清偿完毕时止。

（二）定价政策和依据

本债权投资计划投资收益系偿债主体依据《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》的约定向受托人支付的投资资金的收益，按照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，国宝人寿交易价格与其他受益人保持一致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（一）交易目的

作为保险资金认可的投资品种，本债权投资计划所处地理位置优越，融资主体、担保人经营状况良好，投资收益较好，认购该产品符合公司资产配置需求及整体规划。

（二）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五、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

2019年7月23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追加投资“太平洋-川能投高端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”的议案》。具体审议和表决情况是，公司 11

名董事中非关联董事9名，其中包括全部现有两名独立董事在内的7位非关联董事同意公司投资该计划，2名非关联董事投弃权票，2名关联董事回避。董事会会议前，该议案分别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公司现有2名独立董事认真审阅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和董事会议案，并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和表决。均认为：本次交易属于正常市场交易行为，未发现明显异常和显失公平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；交易事项的内部审查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2名独立董事均出具了同意的书面意见。

七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本次交易发生前，公司本年度与能投建工（股权穿透认定至四川能投）发生资金运用关联交易1笔，交易金额合计9000万元。连同此次交易，公司本年度与之发生关联交易2笔，均为资金运用关联交易，交易金额累计1.1亿元。公司对该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相关规定。

八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

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2 日